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通知

各县区生态环境分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环境影响评价质量，强化环境影响评价源头预防作用，现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及审评有关问题明确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充分论证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应参照附件要求开展收集系统可行性分析和处理系统可行性分析，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涉气项目，还应参照附件要求开展收集系统风量可行性分析：

- （1）涉挥发性有机物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
- （2）有机化工、原料药制造、农药制造和复配、橡胶制品、油墨及涂料制造项目；
- （3）涉工业涂装及涉印刷、喷绘项目；
- （4）挥发性有机物初始产生强度大于 2kg/h 项目；
- （5）工艺过程产生恶臭气体的项目。

二、做好物料平衡分析。

三、对于塑料制品行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要明确原料种类、性质，不得模糊表达，降低评价等级。再生料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四、大气环境评价基准年和相关数据参照选取时，在满足相关技术规范的前提下，尽量选取最近年份、最近地域的数据。

附件：环境影响评价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论证要求及计算参数确定



附件：

环境影响评价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污染防治 措施可行性论证要求及计算参数确定

本附件主要依据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编著的《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使用手册（第二版）》编制。

一、收集系统可行性分析

给出收集系统整体示意图，包括集气设施位置（多集气设施应明确并串联情况）及类型，风机位置（多风机应明确并串联情况）、规格（风量）及类型，风阀位置及类型，输送风管等。当收集系统为正压状态，应论证注明泄漏检测措施。应单独给出集气设施设置示意图，需包含与散发源位置、大小关系。

二、处理系统可行性分析

给出污染物处理流程示意图，包括风道、风向、排放口、各处理设施有效处理截面积和其中废气风速、温度。使用多个活性炭箱的，应示意活性炭箱并串联情况，计算给出活性炭年用量和活性炭更换周期（参考公式 1 和公式 2）。

活性炭年用量 $M =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N \times t) \div s \dots\dots\dots$ （公式 1）

活性炭更换周期 $T = m \times s \div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t) \dots\dots\dots$ （公式 2）

式中：

M—活性炭年用量，kg；

T—更换周期，天（原则上 5 万风量及以下更换周期不

低于 500h)；

m—活性炭一次性装填量，kg；

s—动态吸附量，%；（一般取值 10%，取值高于 10% 的，应提供含有动态吸附量取值依据的活性炭性能证明文件）

c—活性炭削减的 VOCs 浓度，mg/m³；

Q—风量，单位 m³/h；

N—年度运行时间，天；

t—运行时间，单位 h/d。

其中，蜂窝活性炭一次性装填厚度最低不得小于 600 mm，颗粒活性炭一次性装填厚度最低不得小于 300 mm。

三、系统风量可行性分析

系统风量的确定需根据各个排风罩的形式、与 VOCs 散发源的距离等确定每个排风点的风量，再由每个排风点的风量叠加，得到系统总风量。每个排风点的风量根据控制风速和通过面积计算。风机风量取值为系统设计风量的 1.1~1.2 倍。

（1）密闭罩

密闭罩开口、缝隙（盖板的缝隙、人孔的孔口缝隙）的断面控制风速取 0.4~0.6m/s。

（2）半密闭罩

操作口平均风速，开口没外部气流干扰的取 0.4~0.6m/s；室外或有干扰气流的取 1.2m/s。

（3）外部排风罩

①顶吸罩

顶吸罩宜与 VOCs 散发源形状相似,并完全覆盖散发源。

罩口平均风速取值

收集罩敞开情况	一边敞开	两边敞开	三边敞开	四边敞开
罩口平均风速 (m/s)	0.5~0.7	0.75~0.9	0.9~1.05	1.05~1.25

②侧吸罩

侧吸罩的形状应适应 VOCs 的排除,其罩口长度不应小于 VOCs 扩散区的长度,侧吸罩与 VOCs 散发源的距离不宜大于 800mm。

(4) 套接管

采用非直连的泄压套接管。断面面积取套接管与排口断面面积之差,断面风速取 2.0m/s。

(5) 整体通风

房间对外开口处保持负压。整体通风的开口(门、窗、外墙百叶、进出口、补风口)平均风速,采用双重门+门斗,取值 0.4~0.6m/s;有门朝向外界,取值为 1.2m/s。

(6) 喷漆室的控制风速

操作条件 (工件完全在室内)	干扰气流 (m/s)	类型	控制风速 (m/s)	
			设计值	范围
静电喷漆或自动无空气喷漆(室内无人)	忽略不计	大型喷漆室	0.25	0.25~0.38
		中小型喷漆室	0.50	0.38~0.67
手动喷漆	≤0.25	大型喷漆室	0.50	0.38~0.67
		中小型喷漆室	0.75	0.67~0.89
手动喷漆	≤0.50	大型喷漆室	0.75	0.67~0.89
		中小型喷漆室	1.00	0.77~1.30

注:大型喷漆室一般为完全封闭的围护结构体,作业人员在室内操作,同时设置机械送排风系统;中小型喷漆室一般为半封闭的围护结构体,作业人员面对敞开口在室外操作,仅设排风系统。

(7) 通过式烘干室

进出口的断面控制风速为 0.5~1.0m/s。